



首页

政务公开

政务服务

政民互动

主题服务

权责清单

数据开放

[首页](#) > [政务公开](#) > [政府信息公开目录](#) > [通知公告](#)

##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智能传感器产业扶持计划项目预征集的通知

信息提供日期: 2023-08-21 11:21 信息来源: 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各相关企业:

为落实《深圳市关于推动智能传感器产业加快发展的若干措施》，我局拟于2024年度财政扶持专项中新设智能传感器扶持计划。为做好2024年度预算管理，我局拟先行开展项目预征集工作，具体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扶持方向

本年度拟开设2个扶持方向：

(一) 标准认证补贴项目：支持智能传感器相关企业开展包括但不限于AEC-Q100 (IC)、101 (分立器件)、102 (光电分立器件)、103 (传感器)、104 (多芯片组件)、200 (被动组件) 可靠度标准，ISO/TS 16949、ISO26262体系的培训与认证。

(二) 上下游联合攻关奖励项目：鼓励传感器应用企业结合自身需要，联合研发企业，共同研发智能传感器产品 (含芯片、模组等)。

### 二、申报要求

#### (一) 标准认证补贴项目

1.企业于2021-2023年已经通过包括但不限于ISO/TS 16949、ISO26262体系的培训与认证或其产品已经通过AEC-Q100 (IC)、101 (分立器件)、102 (光电分立器件)、103 (传感器)、104 (多芯片组件)、200 (被动组件) 等可靠度标准认证。

2.企业2022年智能传感器产品营收规模达1000万元以上的企业或智能传感器业务营收占公司总营收比重达30%以上。

#### (二) 上下游联合攻关项目

1.项目所涉及智能传感器芯片 (含SoC、SiP等形态的芯片) 或模组应由申报单位及其联合申报方共同研发，在深圳行政区域内 (含深汕特别合作区) 完成设计或生产。

2.申报主体或其联合申报方应拥有申报产品的完全自主知识产权。

3.申报主体与其联合申报方应为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关系，其中一方应为项目产品的应用方，且双方之间在2022年内针对项目所涉及产品的实际采购/销售额应大于4000万元 (以销售方回款金额为准)。

4.项目所涉及产品的开发周期时间应于2020-2022年。

### 三、征集方式

请有意向申报的企业填写本通知附件的表格，于8月23日前将表格电子版发送至yupf@gxj.sz.gov.cn。

### 四、其他事项

本次征集仅用于项目正式开放受理前的前期调研工作，不代表企业已完成项目申报，正式开放受理时的各项要求以项目申报指南为准。

特此通知。感谢广大企业对我局工作的大力支持。

附件：1.项目预征集信息采集表 (标准认证补贴项目)

2.项目预征集信息采集表 (上下游联合攻关项目)

(联系人：于鹏飞，电话：88101602)

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2023年8月19日

附件：[附件1-2下载.zip](#)

主办单位：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投诉/咨询电话：12345 0755-88102553 投诉/咨询邮箱：xzc@gxj.sz.gov.cn

地址：深圳福田福中三路市民中心三楼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办公时间：9:00-12:00 14:00-18:00 (工作日)

网站标识码：4403000048 粤ICP备10053215号 粤公网安备 44030402003015号

[隐私声明](#) | [版权保护](#) | [网站帮助](#) | [联系我们](#) | [网站地图](#)